

#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 平湖街道办关于平湖街道平湖社区大皇公片区 拟城市更新项目及其外部移交用地历史违建 物业权利人核实情况说明的函

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目前，我街道已完成平湖街道平湖社区大皇公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拟拆除范围及其外部移交用地范围内历史违建物业权利人核实工作。该更新项目位于平湖街道平湖大街与横岭一街东侧，拟拆除用地范围面积约 10.73 万平方米（见附件 1），现状总建筑面积约 20.5 万平方米，现状容积率约 1.9，现状主要为旧宅、旧厂房，拟更新方向为商业、居住等功能。经核，该更新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 103-11&T3 号片区[新南-鹅公岭地区]法定图则》内，规划功能为商业用地+服务业用地、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二类居住用地、教育设施用地、公共绿地、水域、城市道路用地等。该更新单元外部移交用地位于平湖街道平湖体育中心，用地范围约 3.89 万平方米（见附件 2），现状总建筑面积约 2367.6 平方米，现状容积率约 0.06，现状主要为文体设施配套用房等非住宅类建筑。经核，该更新项目外部移交用地位于《深圳市龙岗 LG103-T4 号片区[平湖凤凰山地区]法定图则》内，规划功能为体育+文

化活动场地、街头绿地、城市道路用地。

我街道已将城市更新项目拟拆除范围及其外部移交用地范围内历史违建处理情况征得区规划土地监察局意见（见附件 3，4），并组织有关社区工作站和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对项目拆除范围及其外部移交用地范围内未完成历史违建处理的物业权利人进行了核实。其中，该更新项目外部移交用地相关材料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 月 1 日进行了 15 个自然日的公示，该更新单元相关材料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进行了 15 个自然日的公示，公示地点为项目现场、深圳市平湖股份合作公司、街道办事处大楼，公示网站为区政务网站，公示媒体为深圳商报。公示期内均未收到异议。

现将核实结果形成《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社区大皇公片区拟城市更新项目及其外部移交用地历史违建物业权利人核实结果汇总表》（见附件 5）上报贵局。

专此致函。

- 附件：1.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社区大皇公片区拟城市更新单元拆除范围图
2.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大皇公片区拟城市更新单元外部移交用地范围图
3. 区规划土地监察局关于核实平湖街道大皇公城市更新单元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情况的复函

4. 区规划土地监察局关于核实平湖街道大皇公城市更新单元外部移交用地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情况的复函
5.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社区大皇公片区拟城市更新项目及其外部移交用地历史违建物业权利人核实结果汇总表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2022年7月18日

(联系人: 郑灿封, 电话: 85238793)